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　公告

10846
台北市長沙街2段73號3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20035889號
附件：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既有功能類別品項異動情形明細表」及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支付標準異動情形明細表」各乙份

裝

主旨：公告新增異動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之特材品項」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及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既有功能類別品項異動情形明細表」及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支付標準異動情形明細表」。

訂

副本：部生會會會醫台美同球業、利衛理員學層、市業全北組福、管委訊基會北商署台務生會構導資國協台口本署業衛險機輔學民所、出登本區、保利兵醫華院會進刊、中司康福官灣中療合市請組署事健會役台、醫聯北（理本醫民社除、會立國台組管部全及退府合私全、訊務組、本利部療軍政聯灣會會資醫務組、福利醫國縣國台公公署署業組生福屬院門全、業業本本區務衛生附政金會會同同、、北業、衛部行省公協業業會）署區會、利、建師院商商公報本東員署福局福醫醫材器業子、署委理生生、國灣器儀同電）本規管衛衛府民台療市業保同、法物、府政華、醫北工健下組部藥會政縣中會國台材登以務利品議市江、協民、器刊，業福食審雄連會療華會技請構屏生部議高省公醫中協生（機高衛利爭、建業層、務暨組事署、福險局福同基會商療劃醫本會生保生、業國協台醫企區、員衛康衛局商民所在區署轄組委、健府醫腦華院洲灣本知務規司民政軍電中療歐台、轉業法險全市部市、醫、、）請區院保部北防北會會會網（南政會利台國台協教商公訊組署行社福、、師灣國業資務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校對章(5)

線

署長黃三桂 休假

副署長 蔡　魯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管決行